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7月8日，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以书面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9年7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5人（其中独立董事2名），实到5人（独立董事2名）。会议由董事长王晶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此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经过认真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金融理财产品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上述额度自公告之日起一年内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并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金融理财产品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福建新大陆支付技术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为全资子公司福建新大陆支付技术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申请的2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期限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此公告。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7月20日